

证券代码：835452

证券简称：元一传媒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东阳元一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东阳元一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80,566,843.37 元，未弥补亏损 80,566,843.37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55,000,000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。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，并提请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业绩亏损的原因

1、2021 年度，中央宣传部集中开展文娱领域综合治理工作，有关主管部门就深化影视业综合改革、促进影视业健康发展、强化网络内容监管等采取了一系列措施，对明星天价片酬、阴阳合同、偷逃税、低俗信息炒作和劣迹艺人管理等不断加大整治力度，加强规划引导展现影视产业新格局。

2、2021年，电视媒体各平台开展了“建党100周年主旋律剧展播”、“理想照耀建党百年展播季”，重大革命、历史战争题材、现代军旅等优质主旋律剧集中上线，其它素材的影视剧播出发行颇受影响。

3、新冠病毒疫情持续给整体经济造成的影响仍在延续，各行各业仍受冲击，影视行业依旧面临着挑战和低潮。

4、2021年度公司净利润影响因素：

(1) 公司本期确认的播映权收入未能覆盖全部成本。

(2) 未继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。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暂时性差异金额合计111,481,691.65元，其中：①因减值准备导致的暂时性差异金额为64,274,688.13元，主要为库存影视作品的跌价准备以及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；在可预见的未来，相关的库存影视作品因“失德艺人”以及项目未形成成品等原因导致为公司带来预期收益的可能性极低；而应收款项因挂账时间较长导致可收回的可能性也极低，因此，公司未将此部分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；②公司存在可抵扣亏损47,207,003.52元，因可抵扣亏损存在时效性，在未来到期年限之前亦未能确定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进行弥补，出于谨慎性考虑，公司决定不继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。综上，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为27,870,422.91元，从而影响当期所得税费用。

三、拟采取的措施

公司继续专注于精品剧的制作，研发创作出具有影响力的艺术作品；巩固与电视台、网络各大媒体平台的深厚关系，捕捉最新的电视

收视趋势；降低运营风险，满足市场需求；借助热播电视剧的成功势头延续已建立的 IP 优势；公司也将结合市场前景、行业动态及自身优势，不断拓展影视剧资源；公司亦继续加强完善成本与风险控制，确保公司业务持续经营的同时积极开拓新市场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东阳元一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》

东阳元一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22日